

南/开/社/会/学/丛/书

# 冲突与融合：

中国老年歧视的现状、根源与公共政策构建

Conflict and Integration:

The Situation, Roots of Ageism and Public Policy in China

吴帆著

南开大学出版社

南开社会学丛书

# 冲突与融合：中国老年歧视 的现状、根源与公共政策构建

南开大学出版社  
天津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冲突与融合：中国老年歧视的现状、根源与公共政策构建 / 吴帆著. —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2015.10  
(南开社会学丛书)  
ISBN 978-7-310-04900-4

I. ①冲… II. ①吴… III. ①老年人—社会问题—研究—中国 IV. ①D669.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00843 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南开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孙克强**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94 号 邮政编码：300071**

**营销部电话：(022)23508339 23500755**

**营销部传真：(022)23508542 邮购部电话：(022)23502200**

\*

**天津泰宇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5 年 10 月第 1 版 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230×155 毫米 16 开本 9.25 印张 2 插页 135 千字**

**定价：22.00 元**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部联系调换，电话：(022)23507125**

# 序

老年人是社会的脊梁。老年人对家庭和社会发展做出了自己的贡献，在老年阶段是否得到社会的尊重也标志着文明的进步程度。在现代化过程中，受新的生产方式和价值变革的影响，老年人不断丧失权利与权威，逐渐被社会边缘化，仅仅因为老年人的年龄就看不起老年人的言行并不罕见，老年歧视也成为继种族歧视和性别歧视之后的第三大社会歧视。然而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全球进入人口老龄化的时代，日益增多的老年人应当如何得到公正的认识和对待已经不只是一个理论问题，而是社会生活中不能回避的现实问题，已经影响到社会的代际关系与和谐发展。这一现象在 1969 年美国人罗伯特·巴特勒创造出“老年歧视”一词之后，引起了国际社会越来越多的关注，也使人们更加清楚地认识到这种歧视的表现与危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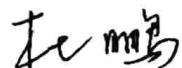
中国进入老龄社会时间并不长，然而，现实中对老年人的歧视也时常以各种形式出现，只是人们并没有意识到这是老年歧视，更没有意识到这样发展下去对代际关系和老年人生活带来的危害。例如，由于个别老年人的不当行为，就有人以偏概全，提出“是老人变坏了？还是坏人变老了？”如果对老年人形成类似负面的看法，不能够公正客观地看待老年人，那么每个人的老年将会面临什么样的社会生活？我们不是在讨论与自己无关的人群，因为绝大多数的人都将有相当长时间在老年阶段度过，对老年人的歧视将会影响我们正确对待老年的态度，更会阻碍我们正常理解老年人、接触老年人、亲近老年人。因此，老年歧视在进入全面老龄化的 21 世纪之后变得更为凸显，在一定程度上有可能成为制约老龄社会和谐、健康发展的不利因素。对于即将迎来超级老龄化时代的中国而言，老年歧视问题更不容忽视。在应

对老龄化的制度构建、文化倡导、价值重构等努力中，如果不能深刻认识到老年歧视及其危害，实际上很难达成积极老龄化的目标。因为，隐藏在老年歧视背后的运行机理不仅包括个人或群体对老年人的认知误区、情感疏离、行为排斥，更有制度与文化层面的忽略与隔离。老年歧视不仅危及老年人的根本利益和健康，也危害了整个社会的发展，给所有社会群体都带来了负面影响。只有清楚地认识到老年歧视在不同维度的表征、程度、原因并采取相应的对策，才能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代际和谐以及建设一个公平公正的老龄社会。

令人欣慰的是，作为年轻的学者，吴帆选择老年歧视问题进行了深入系统的研究，本书正是她自 2007 年以来潜心研究的成果。她力图全面揭示老年歧视的概念、理论、类型和社会影响，并聚焦于中国老年歧视问题及其对策，探讨有效减少和杜绝老年歧视的路径与方法。在针对老年歧视问题的系统研究中，作者不仅构建了一个科学的理论分析框架（老年歧视的多维结构），并综合运用了定量与定性分析方法（问卷调查法、访谈法与内容分析方法），深入展示了老年歧视的表征、程度、群体性差异和制度性根源。这是中国第一部全面、系统探讨老年歧视问题的著作，研究逻辑清晰、研究过程严谨，研究结论令人信服。难能可贵的是，作者不仅在理论层面做出了深入分析，而且十分关注消除老年歧视的具体路径和制度安排，具有很好的政策参考价值。

正如作者指出的，尊重老年人就是尊重自己的未来，也终将惠及我们每个人和整个社会。而这个目标正是所有的老年问题研究者和政策实践者希望达成的终极目标。只有每个人都能意识到存在于社会生活中的老年歧视，并积极改变来自个人、家庭和社会领域对老年人的认知偏差和制度歧视，才能最终真正实现“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的发展目标。毋庸置疑，人口老龄化已经成为许多国家面临的共同议题，如何在制度和行动层面做出回应以提升老年人和全体民众的福祉，也是人类面临的共同挑战。在努力实现一个积极老龄社会的过程中，有效地消除代际隔阂，实现老年人有尊严的生活，需要全社会的共同

努力。相信本书的出版能够为推进这一目标做出应有的贡献。



中国人民大学社会与人口学院教授  
中国老年学和老年医学学会副会长  
2015年8月4日于北京

# 目 录

<b>序</b> .....	1
<b>前言</b> .....	1
<b>第一章 老年歧视的概念与结构</b> .....	5
第一节 老年歧视的概念 .....	5
第二节 老年歧视的本质和特点 .....	12
第三节 老年歧视的多维解构 .....	17
<b>第二章 老年歧视产生的原因与社会根源</b> .....	23
第一节 歧视根源的理论阐释 .....	23
第二节 老年歧视产生的个人原因 .....	29
第三节 老年歧视的社会根源 .....	33
第四节 老年歧视的制度性根源 .....	35
<b>第三章 老年歧视的类型</b> .....	38
第一节 就业领域的老年歧视 .....	39
第二节 健康领域的老年歧视 .....	42
第三节 公共服务领域的老年歧视 .....	45
第四节 家庭领域的老年歧视 .....	47
第五节 老年歧视类型在中国的反映 .....	49
<b>第四章 老年歧视的社会影响</b> .....	58
第一节 老年歧视社会影响的传播机制 .....	58
第二节 老年歧视的负面影响 .....	61
第三节 老年人对老年歧视的回应方式 .....	67
第四节 老年歧视与社会公平和效率 .....	71

<b>第五章 中国的老年歧视：测量、表征与群体性差异</b>	74
第一节 老年歧视的测量与样本情况	75
第二节 老年歧视的主要表现	78
第三节 老年歧视的群体差异性分析	80
<b>第六章 中国的制度性老年歧视</b>	87
第一节 制度性歧视	87
第二节 制度性老年歧视的本质与表现形式	90
第三节 中国老年人公共政策的评估： 基于内容分析方法	92
第四节 中国制度性老年歧视的表征	97
<b>第七章 消除老年歧视的行动</b>	101
第一节 从消极到积极：个体行动	101
第二节 从扶助到赋权：政策构建	104
第三节 从传承到变革：价值倡导	110
第四节 从承诺到行动：企业文化建设	113
<b>第八章 共同的未来</b>	116
第一节 共同创造	116
第二节 共同拥有	119
第三节 共同分享	122
<b>参考文献</b>	125
<b>后记</b>	139

## 前 言

---

二战后，随着人口出生率下降和平均寿命不断增加，使得全球除少数非洲国家外，几乎所有国家的人口结构都在趋于老化。2014 年发布的“穆迪报告”称，2015 年将有 68 个国家进入老龄社会，2020 年将有 13 个国家进入超级老龄化阶段。2013 年，中国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达到 2.02 亿，占总人口的比例达到 14.9%；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为 1.32 亿，占总人口的比例达到 9.7%。据联合国 2012 年预测，中国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将在 2020 年增加到 1.69 亿，2030 年增加到 2.35 亿，2050 年增加到 3.31 亿，占总人口的比重将分别提高到 11.7%、16.2% 和 23.9%；其中，80 岁以上高龄老人将从 2000 年的 1348 万人增加到 2020 年的 2621 万人和 2050 年的 9000 万人以上。换言之，中国将迎来超级老龄化时代。老年人口绝对数量与相对规模的双重扩大使得老年群体的特征与需求更加凸显出来，老龄社会的全面到来也迫使政府、市场、社会组织、家庭和公众不得不做出回应，积极应对老龄化的挑战成为全球社会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伴随着老年群体整体特征的日益明显，老年人的需求与其赖以生存的社会环境之间的矛盾集中爆发，许多国家和地区都在不断尝试建立各种制度来应对老龄化带来的各种社会问题。1995 年，联合国在哥本哈根举行的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上，把“不分年龄”的概念加入“人人共享的社会”，提出“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的发展理念，并将其作为社会融合的基本目标。随着老龄化成为全球性的发展趋势，这一举措体现出各

国政府应对老龄社会的努力与行动。

呈不断增长态势的老年人口对经济供养、生活照料、心理慰藉和公共服务各个方面的需求在迅速增加。作为生命周期中的最后阶段，老年时期是个体在各个生命阶段地位和状况的积淀与反映。相应地，老年人的生活质量也就应该成为一个社会文明程度和进步的重要标志。在新的时代背景下，一个社会进步的标志不仅体现为满足社会大众的基本生活与福利保障需求，更应该表现为不同的社会群体均具有畅通的社会参与途径，能够被社会所接纳，社会融入程度高。据此，老年人的生活品质不仅应通过物质财富的丰裕程度来衡量，更应从主观幸福感和心理满足程度方面来度量，而这都有赖于一个公正、友好的社会环境的构建与创造。但是，在社会快速转变和全球老年人口迅速增长、老龄化不断加剧的背景下，世界范围内老年人的生存状况却令人堪忧，不容乐观。此外，在现代化进程推进和市场经济价值导向下，老年人的社会声望和权威逐渐丧失，老年歧视现象开始显现，并日益发展为继种族歧视和性别歧视之后的第三大社会歧视，成为阻碍积极老龄化与和谐代际关系建立的主要因素之一。

社会公众对老年人的认知、情感和行为方式表征着一个社会的文化、制度和舆论对老年人的基本态度和行为取向。老年歧视是一个复杂、多维的概念，不仅体现为歧视内容的多层次，即认知、情感、行为和制度层面；还表现出群体差异的多层次，即具有不同性别、年龄、社会经济特征的社会群体，老年歧视的表征和程度也有所不同。老年歧视的发生和影响过程存在一定的机理：资源掌握者通过其权力和能力，将歧视性的认知和情感态度转化成行为、习惯、法律或社会政策，造成在工作场所、医疗卫生、教育、公共服务、媒体、家庭、志愿者活动等各个领域对老年人资源和机会的不公正分配，损害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尊严，并影响到代际关系及整个社会的和谐与稳定。目前对于老年人，尤其是贫困老年人和老年妇女的忽视广泛存在，许多老年人无法公平地享有在养老、医疗、就业、公共交通、住房、情感慰藉等方面的基本保障和社会福利。即使在一些福利国家，针对老年人的福利制度安排相对比较完备，但将老年人视为社会负担的污名现象，

以及代际之间的利益冲突依然普遍存在。在经济困难时期，老年人往往面临更大的压力和社会歧视，总是首先成为社会利益损失的主要承担者之一。为了应对老龄化给社会、经济、文化等各方面带来的挑战，我们不仅要关注老年群体对各种资源的需求状况及其满足程度，更要重视在老年人资源配置制度安排的背后，老年歧视观念的传递途径及其危害性后果，并从社会政策与文化倡导等层面制定有针对性的措施来消除老年歧视，为顺利实现老龄社会的和谐发展创造一个有利的社会环境。

与发达国家针对老年歧视在理论研究和政策实践领域起步早、发展较为成熟的状况相比，我国的相关研究虽然在法学、社会学等学科领域里有所体现，但总体在广度和深度上都比较欠缺。尤其是针对我国老年歧视整体状况和特征的分析非常缺乏，从老年歧视的视角评估和改进老年人公共政策的实证研究更是处于空白。然而，老年歧视根植于人们的认知体系中，并且通过一个社会的制度和文化进一步固化，不仅恶化了老年人的生存与发展空间，对积极老龄社会的顺利实现更是危害巨大。基于此，笔者申请了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课题“我国老年歧视及其代际关系的社会调节机制研究”项目（08CSH005）。依托课题，在深入分析和借鉴国外研究的基础上，笔者首次开发了适合中国社会情境的老年歧视测量量表，运用问卷调查、个案深度访谈和内容分析等方法，深入探讨了中国老年歧视的现状、表征、特点及在公共政策领域的制度性歧视问题。在课题研究中，笔者先后形成了系列研究论文，分别发表在《社会》《人口研究》《青年研究》《广东社会科学》等核心期刊上，并有多篇被《中国社会科学文摘》收录。本书正是在系列论文的基础上，拓展了研究范畴，丰富了研究内容，力图全面梳理老年歧视的概念、相关理论、类型和社会影响，并以此为概念框架和基础，进一步聚焦于中国老年歧视的表征、程度、群体性差异和制度性歧视根源，探讨有效减少和杜绝老年歧视的路径与方法。因此，本书更为系统、全面地展示了老年歧视问题，也希望能推进中国老年歧视问题研究的深入，为相关公共政策的构建与改进提供一些有价值的参考。

本书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包括第一章和第二章，集中探讨老年歧视的基本概念，从对老年歧视的概念和多维结构的阐释入手，深入分析老年歧视产生的个体、社会与制度原因，以期构建一个全面、综合性的老年歧视理论分析框架；第二部分由第三章和第四章组成，重点分析老年歧视的表现与社会影响，主要回答了以下三个问题：就业、健康、公共服务和家庭领域的老年歧视是如何体现的？老年歧视的负面影响和传播机制是什么？如何从公平和效率的视角来反思老年歧视的负面影响？第三部分涵盖第五章和第六章，聚焦于中国的老年歧视问题，在开发中国本土化量表的基础上，测量了中国老年歧视的表征程度，深入探讨了老年歧视在性别、年龄、受教育程度等方面的群体性差异。并基于此，从老年歧视的视角对中国现行的公共政策体系进行评估，明确了中国制度性老年歧视的表现形式和主要特点。第四部分包含第七章和第八章，旨在建立消除老年歧视的行动架构，具体阐释如何从个体、政府和企业的视角做出回应，以达成在代际之间创造、拥有和分享一个共同未来的目标。

按正常的生命周期发展常态，每个人都会经历年老，并将在老年阶段终结生命。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下，人们对死亡有着不同的阐释。但是，我们应秉承的一个基本理念是：老年阶段不应该是充满悲凉、失望和歧视的，而应该是光明、平静和美好的。今天的老年人是过去的年轻人，今天的年轻人是未来的老年人。对于其他年龄群体而言，尊重老年人就是尊重自己的未来；对于老年人而言，关爱年轻人就是关爱自己的晚年。一个美好的共同未来有赖于每个人的行动，也终将惠及我们每个人和整个社会，这便是消除老年歧视最为核心的动力机制。正视老年歧视问题，构建一个积极的老龄社会是人类目前面临的一大挑战，也是人类走向福祉的一个历史机遇。老年人和其他年龄群体共同拥有这个世界，也拥有共同的未来。

# **第一章 老年歧视的概念与结构**

---

21世纪是老龄化的世纪，随着全球范围内老龄化进程的加速，老年群体的整体特征更为显著，代际关系变得越来越重要，代际利益冲突、老年歧视等相关问题也比以往更加凸显。在社会快速转变和全球老年人口迅速增长、老龄化不断加剧的背景下，老年歧视已经成为继种族歧视和性别歧视之后的第三大社会歧视，成为实现和谐老龄化的主要阻碍因素之一。社会不同群体对老年人的认知、情感和行为方式表征着一个社会的文化、制度和舆论对老年人的基本态度和行为取向。在老年人无法得到资源与机会公平分配的背后，往往存在着针对老年人的观念性歧视、情感性歧视、行为性歧视和制度性歧视。老年歧视不仅是中国亟待解决的问题，也是一个世界性的问题。

## **第一节 老年歧视的概念**

老年歧视的内涵是在歧视与年龄歧视的一般性概念框架里展开的，而歧视行为的形成又与偏见的态度密切相关。因此，在界定老年歧视概念之前，我们有必要先厘清偏见与歧视、歧视与年龄歧视的基本内涵及其之间的关系。

## 一、偏见与歧视

根据《中国大百科全书》的定义，偏见（Prejudice）是指根据一定表象或虚假的信息相互做出判断，从而出现判断失误或判断本身与判断对象的真实情况不相符合的现象。偏见是一种公开或隐晦的敌对态度，产生于负面的刻板印象、消极的感受评价以及否定性的行为倾向（Culbreth, 2006）。因此，偏见往往是在没有客观证据的前提下，仅通过先入为主的主观成见进行判断，是对某一个人或群体所持有一种不公平、不合理的消极否定态度。偏见往往来自于社会化过程、个人的价值观以及现实存在的利益冲突。歧视是与偏见态度有关的行为，因此偏见往往被视为歧视产生的前提和认知基础。默顿在研究美国的种族主义偏见时曾指出，偏见态度与歧视行为有四种结合的可能：（1）非偏见非歧视者，或称“全天候无偏见者”。（2）非偏见歧视者，或称“良好气候下的无偏见者”。虽然他们自己并无偏见，但由于社会尊严、选举、生意等原因而支持歧视。（3）偏见非歧视者，或称“良好气候下的持偏见者”。他们具有偏见，但是勉强执行非歧视性的政策。（4）偏见歧视者，或称“全天候的偏见者”。大多数人属于第二或第三类型，即属于那些行为受到社会压力约束的人（转引自：刘易斯·科塞等，1990）。

歧视（Discrimination）不仅反映在认知和态度层面，也表征于行为层面，是指由于某些人是某一群体或类属的成员而对他们施以不公平或不平等的待遇。对歧视比较具有代表性的界定有两种：一类定义强调结果上不公平的对待。如《朗文词典》将歧视定义为一种不公正的区别对待。澳大利亚人权与机会平等委员会（The Human Rights and Equal Opportunity Commission）认为，歧视是指一个人或一组别的人因其年龄、种族、肤色、出生国或所属族裔、性别、怀孕或婚姻状况、残疾、宗教、性取向或其他重要特质而受到另一人或另一组别人不公平的待遇。另一类定义则关注基于群体归属特性的不客观认知，将歧视界定为根据被歧视者的群体归属而非正当理由所进行的消极对待（Sassenberg & Hansen, 2006）。例如，《兰登词典》认为，歧视即无视

一个人或一件事情的真正价值，而根据这个人或这件事情所归属的群体、阶层或类型来做出支持或反对的决定。也有学者认为歧视是基于外表特征或民族、种族从属而对个人或群体进行贬低的信念、态度、法律及制度安排（Tom, 2006）。

我国学者对歧视的内涵也进行了探讨，将“歧视”的一般含义理解为根据阶层或者群体而不是根据个人的特长或优势加以区别对待和考虑（林嘉、丁广宇，2006）。蔡定剑（2007）则区分了社会学意义上的歧视，认为前者是指人因其先赋因素而受到不公平的对待，后者则是由规则上不平等对待构成的歧视和行动上的结果不平等造成实际上的歧视。另有学者对“歧视”的含义做了广义和狭义的区分：在广义上，歧视作为一个中性词语，仅指有区别的对待，是一种对差异、区别和不同待遇的感受；而在狭义上，则侧重于歧视的消极方面，指不以能力、贡献、合作等为依据，而是以诸如身份、性别、种族或社会经济资源（包括经济资源、政治资源、文化资源等）拥有状况为依据，对社会成员进行“有所区别的对待”，以实现“不合理”的目的，其结果是对某些社会群体、某些社会成员形成一种剥夺，造成一种不公正的社会现象（吴忠民，2003）。由于歧视对人们的消极影响较为广泛，因此狭义层面上的歧视通常是学者及社会大众所关注的方面。

尽管概念界定有异，但关于歧视的基本内涵已经基本达成两个共识：一是差别或不公正对待，二是造成了消极的影响和结果。差异是世界的基本属性之一，并非所有差别对待都会导致不合理，也并非所有的一视同仁都会产生公平的后果。例如，在经济学中，由于资源是相对稀缺的，所以只有通过充分竞争才能进行最有效的资源配置，而竞争的各种规则本身必然将人群区分开来，产生差异性的结果。因此，只有当没有合理依据的区别对待或相同对待产生了消极结果，使得某个人或群体的利益受到损害时，这种区别对待或不公平对待才是歧视。由此，歧视通常被界定为基于偏见形成的对个人或群体的不公正对待并产生了消极后果。

根据歧视的基本含义，不同领域延伸出了有关具体歧视的定义：

以歧视受危害群体的人口学特征为参照进行分类，可以将歧视划分为性别歧视、年龄歧视和种族歧视等类型。如果将年龄视为决定性因素并作为基本评判标准进行资源和机会的分配，进而造成了不公正待遇的结果，就被称为年龄歧视。

## 二、年龄歧视

年龄分层是按照年龄对人口进行分类而形成的系统，所有社会都可以按照年龄变量将其社会成员进行分层。只是在不同的社会体系中，年龄阶层隐含着不同的价值基础和社会意义：不同的年龄群体具有特定的行为、责任以及对获得特权的预期。在一些传统社会，老年阶层掌握资源分配的权力，是社会的核心阶层，受到社会的普遍尊重；而在另一些社会，尤其是在市场经济高度发达的社会，年轻人往往代表着社会的主流价值，享有资源和机会优先获得的特权。进入现代社会以后，社会对竞争和效率的崇尚，导致年龄分层进一步区分，年龄之间的差别更加扩大，这在一定意义上催生了年龄歧视。当一个人的年龄被赋予错误的价值判断时，年龄歧视就产生了。年龄歧视是基于一个人的年龄而对他/她采取的负面态度和行为（Greenberg et al., 2001），是根据年龄的差别对人的能力和地位做出的贬低评价，或者是以年龄为依据对人做出的负面价值判断，也包括政策上的不公正对待（姜向群等，2008）。2008年欧盟进行的一项关于歧视调查的结果显示，在被调查者中，有42%的人认为年龄歧视现象普遍存在，并且年龄越大的人，持这一认识的比例越高（见表1-1）；有15%的人在调查日之前一年内曾经有受到歧视的感受，其中受到年龄歧视的比例为6%，远远高于其他类型的歧视（见图1-1）。这一调查还显示，有7%的人在过去一年中曾目睹过年龄歧视的发生。

表 1-1 2008 年欧盟被调查者对年龄歧视是否存在的认识

年龄歧视	全部样本	年龄组			
		15~24岁	25~39岁	40~54岁	55岁以上
普遍存在	42%	36%	39%	45%	44%
很少见	52%	58%	56%	50%	48%

资料来源：European Commission (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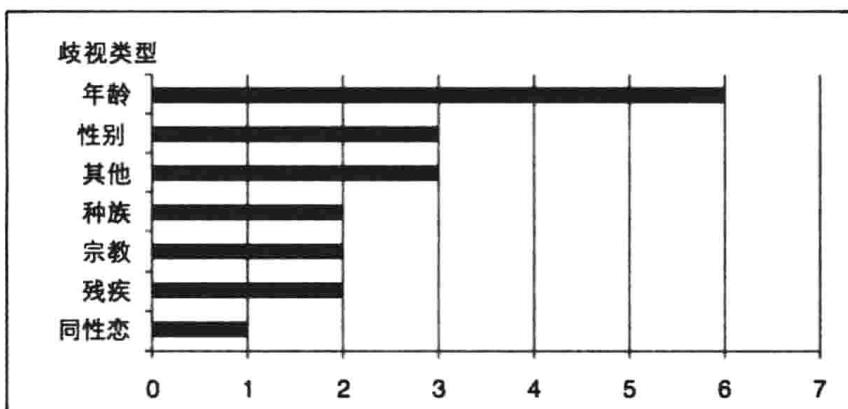


图 1-1 2008 年欧盟被调查者感受到歧视的类型分布 (%)

资料来源：European Commission (2008)。

### 三、老年歧视

如前所述，进入现代化社会以后，老年人的权威和社会地位日益衰落，逐渐被边缘化。英格尔斯（1992）曾指出现代化中最普遍也几乎是不可避免的趋势之一，就是削弱对老年人的尊敬，助长一种“青年文化”（Youth Culture），其中老年不再被认为是人们盼望的受尊敬的阶段，人们不情愿甚至恐惧老年阶段的逐渐到来，将其视之为死气沉沉的时期。虽然在城市生活中，就其本身而言，没有任何因素要求一个人对老年人不敬，工业环境中也没有任何因素导致一个人抛弃上了年纪的人。但是，我们可以经常发现，城市里确有被遗弃的老年人，而在农村里也有许多上了年纪的老人被无法养活他们的儿女所遗弃。进入 21 世纪以来，伴随着老龄化加速，年龄歧视主要的指向群体是老年人。英国年龄关切组织（Age Concern）在 2004 年开展了对 16